群益期的企業社會責任管理

第四條 等級：初級

資料來源：2015年群益期貨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群益期貨為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

**企業概述**

群益期貨成立於1997年，由群益證券轉投資，2009年四月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2015年底資本額達12.2億元，台灣期交所期貨市占率達7.18%，選擇權市占率達4.38%及國外期貨商品18.2%的優異成績。

群益期貨主要營業項目包括：台灣期貨結算交割業務、台灣及海外期貨商品受託買賣業務、自營交易業務、選擇權造市者交易、期貨經理事業全權委託業務、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及期貨顧問諮詢與衍生性金融商品研究之專案規劃。除了台灣期貨受託買賣與結算業務，在海外期貨方面，群益期貨不但提供新加坡、香港、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全球期貨市場商品的受託買賣業務外，更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群益期貨目前是台灣第二大期貨商交易海外期貨與選擇權商品。群益期貨以高度的自主性，積極拓展各項業務，不論在直銷業務、法人業務、風險控管到建構完善的IT平台，從專業分工合作中，整體業務發展以跳躍式的成長，締造非凡的佳績。

**案例描述**

群益期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群益期貨整合全公司各單位包含管理部、財務、法遵、稽核、總務、風險管理、研究及業務單位，針對各單位所屬業務可能接觸或影響之利害關係人進行鑑別討論，同時對於公司治理、客戶服務、員工關懷、社會參與及環境保護等企業社會責任各面向進行分工，使各項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在組織內從上而下，更為有效而具體地貫徹執行。

群益期貨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公司治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三、維護社會公益。

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透過高階主管直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帶動全體同仁積極參與，齊心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價值，為企業的永續經營奉獻心力。